

大法官釋字檔案相關問題新聞稿

有關本會於 9 月 28 日舉辦之「大法官與轉型正義：從 9 份解釋談起」學術研討會衍生的相關討論，本會說明如下：

本會舉辦「大法官與轉型正義：從 9 份解釋談起」學術研討會，係考量此批解釋涉及台灣民主體制發展、軍事審判案件標準與轉型正義等重要議題，為還原歷史真相重要資料，遂在歷經與司法院協調溝通後，於去年底所獲得的 9 份大法官解釋案卷，並以此為基礎，邀請法律界學者專家進行檔案解讀後的報告成果。

司法院目前已將此批檔案通報為政治檔案，並由檔案局完成審定，預計於今年 11 月進行移轉。故實務工作上包括如何移轉，如何揭露公務人員姓名等，自應循政治檔案條例相關規範為之。對此，促轉會尊重條例主管機關檔案局之職權，期待相關檔案能及早公開為社會所用。

促轉會強調，政治檔案條例所認定之標的，僅限特定歷史時期且與戒嚴、動員戡亂體制等有關之記錄與文件，部分輿論將促轉會調用數十年前之資料之舉，擴大為「侵犯審判核心、影響司法獨立」，促轉會表示遺憾。此外，檔案的調用與研討會的舉辦，促轉會均與司法院充分溝通，針對部分輿論試圖將政府機關間的相互協力，與意見溝通過程，率爾評論為行政權凌駕司法權，欲激起機關間的對立，促轉會亦需嚴正表示無法接受這種操作。

從轉型正義的角度來看，這些資料有助於還原威權統治時期諸多重要歷史真相，例如部分檔案揭露了黨國體制對大法官的干涉，但也呈現大法官試圖爭取自主的過程，以釋字第 31 號解釋為例，其奠定了萬年國會合法性基礎，但審查時間僅有 5 天，且初始即預設不必討論國會「應改選」的方向，卻仍有大法官表達抗議；再以釋字第 129 號解釋為例，大法官作出違反「未滿十四歲人之行為不罰」與無罪推定原則的解釋，連兒童時期的行為也要懲罰，這是造就許多外省籍政治犯的根本原因；相關檔案除了顯示政治介入解釋，也能看到大法官在體制裡的面貌與聲音，如有大法官以「總裁手令」為由進行遊說，但也有大法官提出不同意見，且據理力爭。姓名的揭露能使研究不致錯認，有助於完整還原真相，縱使部分大法官已離世，仍有助後人謹記歷史教訓。

今日在立法院，不分朝野多位立委，皆共同表達希望相關資訊應該盡速開放，促轉會亦將稟此積極協調。並要特別感謝司法院與檔案局的協力，尤其是司法院認同轉型正義之公共利益，首度提供大法官解釋之相關檔案，使本會法定任務順利可順利推進。本會將持續溝通，共同促進轉型正義並還原歷史真相。